



靈風

Spirit Wind

Vol.53. No.02 February 2024

第五十三卷第二期 (總第 619期) 二零二四年二月

目錄

興起發光	為萬民之光 / 康錫慶	01
特 稿	神所憎惡的七件事 / 蘇國文	09
	差傳的認識 / 曾玉興	15
	義人受苦的奧秘 / 張琴惠	20
證道文集	亞當，你在哪裏？ / 許牧世	26
基要真理	救贖之義（五） / 孟渝昭	28
靈修分享	禱告有沒有阻礙 / 胡至誼	29
十二藍雲碎	當守安息日 / 王敬	31
旅行足跡	雲南札記 / 李國維	32
問題探討	/ 教會資料室	34
靈風之音	/ 編輯部	38
封 底	真光普照	

出版 / 發行：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電 郵：cfcnyc@cfcnyc.org 網 絡：www.cfcnyc.org

總 監：任德健 牧師 總編輯：康錫慶 牧師

文字組：鄧一彤 吳雯霞 王兆宗 任康以琳 李歡

徵 稿：本月刊免費贈閱，歡迎投稿，文責作者自負，未設稿酬。



為萬民之光

康錫慶

經云：我的百姓阿，要向我留心，我的國民哪，要向我側耳。因為訓誨必從我口而出，我必堅定我的公理為萬民之光」（賽五十一 4）。

《以賽亞書》在《聖經》中佔有特殊的地位；全書 66 章，前 39 章對照舊約三十九卷。後 27 章對照新約二十七卷。所以有「小聖經」之稱。全卷出現「光」37 次，為全部《聖經》之冠。藉着這位神所重用的僕人以賽亞先知，向當時國民呼喚「興起發光」（賽六十 1），帶來猶大國第二次的宗教大復興。他擔任先知經過四位王：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尤其希西家王尊他為屬靈的導師，有問題總是找他商議（賽三十七 1-2，5，三十八 1）。

以賽亞是神的忠心代言人，很重要的豫言由他帶出，諸如「童女懷孕生子」（七 14）。「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而這嬰孩將來要坐「大衛寶座」（九 6-7）。有人呼喚「在曠野預備耶和華的路」（四十 3）。神要「造新天新地」。地獄「蟲是不死」，「火是不滅」（六十六 22，24）。以賽亞是「耶和華的救恩」之意，過着分別為聖的生活，忠於神的託付，在眾先知中居首位，神的話從他傳達。今藉（五十一 1-8）神向祂的百姓三次發言，要他們「聽」；重點在「為萬民之光」。

一 追想蒙恩的根源（1-3 節）

「當聽我言」：提醒「你們要追想」，就是「追想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前面所提的「磐石」：指着救主耶穌基督。接着的「巖穴」：指

的是避難所。耶穌是磐石，堅固的避難所，投靠祂的人「十分平安」。正如當日在猶大地，人所唱的歌：「我們有堅固的城，耶和華要將救恩定為城牆，為外郭，敞開城門，使守信的義民得以進入。堅心倚賴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你。」這平安是神「派定我們得平安。」是神親自所成就的（賽二十六 1-3，12）。

這所蒙的恩要「追想」那根源，就是祖宗亞伯拉罕，他原是生活在異教的本族吾珥，神選召他離開，到神指定的地方。要他離開本族，可是在父親他拉帶領之下，到哈蘭就停留。直到父親死後，神再度呼喚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要指示你的地去。」（徒七 2-4，創十一 31-十二 1）。他的原名叫亞伯蘭。聽了神的呼召：「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但神並沒有告訴他甚麼「地方」？這是亞伯蘭信心的起點，只有「照着耶和華的吩咐去了。」

信心是要經過考驗，因信對所盼望之事有把握，對見不到的事能肯定。亞伯蘭所信的是根據信實的神所說的話，就放心往前行，神在前引路。的確，信心的路難走。亞伯蘭竟帶着全家起程，沒有目的地前行。神是他的指路牌，終於安抵神指示的地方迦南地。人生地不熟，那時「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並應許：「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信心見到實底。然而「後裔」只是應許。當日亞伯蘭已是 75 歲老翁，妻子也 65 歲。僑居十年了，仍是寄居的僑民。於是他向神坦誠：「主耶和華阿，我既無子，你還賜我甚麼？」神仍然告訴他：「你本身所生的，纔成為你的後裔。」神領他向天觀看，數數眾星，並應許他的後裔將多如群星。可能嗎？可是亞伯蘭仍「信耶和華」。神以眾星為亞伯蘭盼望「後裔」的確據。信心的考驗極其難受，七八十歲的老夫妻何來「本身所生的」？這是信心軟弱的原因，終於在妻子建議之下，從使女夏甲得子時亞伯蘭八十六歲了，似乎人的方法得逞。由於人意代替神旨，故有十三年之久，神與亞伯蘭疏遠。憐憫人的神，體貼人的軟弱，直到亞伯蘭九十九歲，神才以「全能的神」再度向他顯現（創十七 1-8）。

神這次的顯現成為亞伯蘭人生的轉機，也是他信心的果效；先為他夫

婦改名；亞伯蘭改為亞伯拉罕（意為多國之父），妻子撒萊改為撒拉（意為公主），並與他立永約：「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這永約延綿到世世代代。果然翌年亞伯拉罕一百歲撒拉九十歲，神賜給他們一個寶貝的兒子，起名以撒（意喜笑），是信心帶來喜笑，無比的盼望。家族的延伸；以撒得雙子，大的叫以掃（意有毛），小的叫雅各（意抓住）。接着家族的變遷；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落在雅各身上。這位「抓」的雅各遇見神，在摔跤時「抓住」神，神為他改名以色列（意王子或與神同治）。神賜他十二個兒子。成為日後十二支派的以色列國。以賽亞先知時代，北十支派已被滅於亞述，南兩支派獨存，卻對神不忠。神在此呼喚：「當聽我言」，追想蒙恩的根源，「追想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那信心之祖。

神在此所發的呼聲，不只是對當日的猶大人，豈不也對準今日的基督信徒。亞伯拉罕不只是以色列人的祖宗，也是凡信靠主耶穌之人的祖宗，別忘當日神向亞伯拉罕所立的永約中，要他「作多國的父」。當使徒保羅寫信給羅馬教會時，豈不也提及「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他在主面前作我們世人的父」嗎？（羅四 17）特別提到亞伯拉罕的「信」，是因信神使他在絕望中有了盼望，他就成了「信之人的父」。亞伯拉罕信神，神「就以此為他的義」。「因信稱義」之道，是亞伯拉罕帶進。為此，凡信主耶穌的人都成為「義人」。

今日我們蒙恩得救，也是「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 8-9）。信就是「接待」。凡接待他（主耶穌）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 12）。是主耶穌「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西一 13）。正是本段經文所提：「使曠野像伊甸，使沙漠像耶和華的園囿，在其中必有歡喜，快樂，感謝，和歌唱的聲音。」這是「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並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羅五 2）。不忘信心之父亞伯拉罕所留下來的榜樣，讓「義人因信得生」的光普照萬民。

二 堅定蒙福的使命（4-6 節）

神繼續發聲：「我的國民哪！要向我側耳，因為訓誨必從我而出，我必堅定我的公理為萬民之光。」神的百姓既已蒙了光照，不再過黑暗的生活。主耶穌曾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八 12）。

主耶穌為甚麼要「道成肉身」成為人，住在人中間？是神憐憫世人。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被轄制在黑暗的權勢之中，世人都「死在過犯罪惡之中」（弗二 1）。這「死」不是指肉身的死，是神在伊甸園告訴亞當：「喫的日子必定死」的死（創二 17），與神隔絕的意思。神施憐憫，賜下基督耶穌來到世界，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成了世上的光，叫信祂的人得以脫離黑暗來就光，蒙福得以出死入生。神不只呼喚祂的子民側聽，也要張眼看。

（一）向天舉目

在主耶穌裏的是蒙福的人，當堅定所蒙的福，將這光普照萬民，這是神託付的使命，要向天舉目，仰望上主的幫助，好裝備自己；如詩人的禱告：「坐在天上的主阿！我們向你舉目。看哪，僕人的眼睛怎樣仰望主人的手，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耶和華我們的神，直到他憐憫我們」（詩一二三 1-2）。的確，我們需要神的憐憫，才能堅定神所交託的使命。因為我們都軟弱，往往心有餘力不足，所以不能倚靠自己。神曾向那第一批帶領猶大人從被擄之地回歸的所羅巴伯提示過：「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仰望神加力量才不致於手下垂，腳發酸，能從新得力「如鷹展翅上騰，奔跑不困倦，行走不疲乏」（賽四十 31）。

（二）觀看下地

是向周遭觀看，這是個危難的日子。主耶穌早已說明：「在世上你們

有苦難」(約十六 33)。人生真像一場盛宴：酸甜苦辣樣樣有，心靈空虛，找不到生活的真意，悲歡離合，順逆交織，人生無常，傳道者言：「萬事令人厭煩，人不能說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在日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虛空，都是捕風。認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傳道書》第一章所描寫的，淋漓盡致，這就是世事。但主耶穌說：「在我裏面有平安」，因祂已經勝了世界，意思是超脫這世界，享受的是在地若在天，這是在主耶穌裏面所蒙的福分。神叫我們觀看下地，不是幸災樂禍，乃是作蒙福的使者，將這「福音」傳遞。得時不得時，「用諸般的智慧，勸誡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西一 28)。

主耶穌豈不也發出同樣的呼聲：「舉日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四 35)。現在離主耶穌再來的日子更近了，祂不是耽延，乃是寬容。寬容世人仍在醉生夢死中，神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得救。主也寬容蒙恩蒙福的人，是否未曾領人歸主，豈可空手見主面，既蒙福就當堅定蒙福的使命，光照萬民。

三 見證蒙愛的報賞 (7-8)

神第三次發聲：「要聽我言」，知道神是公義的，且知道神的「公義永遠長存」。神有三大本性——慈愛，信實，公義。大衛王曾提示過：「耶和華阿，你的慈愛，上及諸天。你的信實，達到穹蒼。你的公義，好像高山」(詩三十六 5-6)。感謝神無窮的大愛，將祂「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他裏面也得了豐盛」(西二 9-10)，何等奇妙的救恩；神本性一切的豐盛竟臨到所有信靠主耶穌的人，這是神將祂「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 4)使那從前是暗昧的人，如今在耶穌基督裏的人，成為光明之子，既是光明之子，「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使徒保羅藉此提示：「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

良善、公義、誠實」（弗五 8-10）。這是蒙愛者所帶出來的見證，如照耀萬人之光，是神所喜悅的。

（一）良善的見證帶出愛為萬民之光

光明的果子有「良善」，是神愛的本性所表現慈悲憐憫的心腸。當那位家財萬貫的少年官來見耶穌求永生時，稱祂為「良善的夫子」，耶穌問他：「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除神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路十八 18-19）。耶穌指明良善是神愛的本性所帶出來的一道光，不是單單作點好事，而是從肉心發出來的仁慈。如經上所說：「不要怕人的辱罵，也不要因人的毀謗驚惶。」良善不是以惡報惡。耶穌在登山寶訓中也道出不是「以眼還眼，以牙還牙」，而是「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因為神「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所以「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呢？」這一連串的寶訓（太五 38-48），都在開啟光明之子所結良善果子的竅門，這世界需要良善，神要他所愛的兒女，去補世人中出現的破洞，如光照在人前，不在黑暗摸索。

（二）公義的見證帶出愛為萬民之光

也是本段經文所指：「知道公義」，神且說：「惟有我的公義永遠長存。」神的公義帶出是公平，正義。希臘人將公義定義為屬神的歸給神，屬人的歸給人，不可混雜。當日有班希律黨的人，為要陷害耶穌，故意出個難題：納稅給羅馬皇該撒可不可以。主耶穌在此顯出神的公正，看錢幣的標誌，問是誰的？是該撒的就歸給該撒。是神的當歸給神。神的兒女生活在現世，具備雙重身分，也是雙重國籍，一是居留的國家，又是天國的國民。當遵守居留國家的國法，盡公民的責任。但不可忘記也是天國的國民，當盡神國民的責任。是公平之道。

公義也有正義的一面，《聖經》舊新兩約均提及，神「名為忌邪

者」，「神乃是烈火」（出三十四 14，申四 24，來十二 29），因為神是聖，不容邪惡存在。希伯來人看公義含有審判，是非黑白，要分明。惡要厭惡，善要親近。惡有罰，善有賞。主耶穌稱法利賽人假冒為善，曾連續列出他們的七種「禍」（太二十三 13-33）。難怪有人責問：為甚麼神也會「後悔」？甚至「後悔造人在地上」（創太 6）。不是神做錯事而後悔，而是神公義的作為，舊約《聖經》中至少出現 40 次：按希伯來文有「呼吸困難」之意，含有悲嘆，是情感的描寫，非理智的改變，表示神改變對人的待遇。神對人原是愛的保守，現因人犯罪就落在神公義的審判。南國猶大被擄巴比倫，以西結先知也在被擄的人中。神立他為守望者，不斷地向被擄的民中發言；神不是不顧念他們，乃是因為他們悖逆得罪神，神才按着他們的行為審判他們，三番四次地說：「照你一切可憎的事刑罰你」，「按你所行的報應你」，因為他們惹起神的怒氣；神說：「我快要將我的忿怒傾在你身上，向你成就我怒中所定的，按你的行為審判你」（結七 1-9）。說明神有愛，愛中彰顯他的公義。是的，「主所愛的他必管教」，「管教原是眾子所共受的」，又說：「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來十二 6-11）所以「神後悔」是根據人所作的，改變對人的待遇。求神開我們的眼睛，認清祂的本性，真光照我們，讓我們這光之明子也能光照萬人。

（三）誠實的見證帶出愛為萬民之光

誠實出於神信實的本性。光明之子所結的果子，有神信實的本性。經云：「我的救恩直到萬代」永不改變。神拯救是拯救到底，不會半途而廢。神呼喚亞伯蘭，到所應許之地，將這地賜給他的後裔作永遠的產業。他的後裔雅各雖全家下埃及，在迦南地只留下兩處墳地就一無所有。然而四百三十年後，由一個七十五人的家，成為百萬人口的族，神差遣摩西帶他們出埃及，回到神應許給亞伯拉罕後裔的地，為永遠的地產，直到如今，還要「直到萬代」。

神的救恩藉着「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那罪人中的罪魁掃

羅，蒙了憐憫，自我見證：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一切的忍耐，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就這樣地稱頌神：「但願尊貴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不能看見永世的君王，獨一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提前一 15-17）。這個罪人中的罪魁掃羅蒙恩之後，蒙召為福音使者的使徒保羅，一生宣揚神的救恩，是神的信實叫凡信靠主耶穌的人罪得赦免，蒙恩得救成為神的兒子，此救恩成就是「直到永永遠遠」的，神的信實永不修改。光明之子所結的果子是神信實的本性。我們「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是將「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彼前二 9，雅一 17）。

神的本性既是信實的，祂的應許永不落空；舊約所豫言的，新約必定應驗。舊約的豫表，新約必定實現。有舊約影兒，就有新約的真像（來十 1）。故此；查考《聖經》不能偏重於新約，要全書貫通才能通曉神全面的啟示。以賽亞先知很鄭重地提示：「你們要查考宣讀耶和華的書。這都無一缺少，無一沒有伴偶，因為我的口已經吩咐，他的靈將他們聚集」（賽三十四 16）。使徒保羅的回應：「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 16-17）。先知使徒彼此呼應，啟發世人重視神的話。主耶穌作個總結：「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五 39）。世人讀可獲得生命，信徒讀，可增長靈命。

為萬民之光：詩人提示：「神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使愚人通達」（詩一一九 105，130）。在這崎嶇的世途，如走曠野路，腳前有燈，天天指引，路上有光，一生照耀，就不至於偏行已路，迷失方向。◆



神所憎惡的 七件事

蘇國文



經文：箴言六章 16-19 節

我們蒙恩後都是神的兒女。我想大家都是希望自己成為一位神所喜悅的兒女。神所喜悅的兒女，必是聽命順從，體貼神的心意，遵行神的旨意。神所喜悅的事，我們應該去做，神所恨惡的事，我們就堅決不做，這才能符合神的心意。

前面我們引閱的聖經記載着耶和華神所恨無惡的七件事。這七件事也應該是我們所恨惡的。神的話是我們事奉路上腳前燈，路上的光（詩一一九 105）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 16）今天我要以「神恨惡的七件事」為題與大家共同學習，彼此勉勵。願聖靈光照，引導，現將七件事分述如下：

一 高傲的眼

怎樣的眼是高傲的眼呢？這裡的「高」是指着「高高在上」，「傲」就是「驕傲」。「高傲的眼」便是形容一個人自高自大，驕傲自滿，目中無人。這種人神是恨惡的。這種人眼睛是長在頭頂上，以為自己是了不起，甚麼人都不在他的眼中，神是不喜歡這種人的。經上有多處教訓：「凡心裏驕傲的，為耶和華所憎惡」（箴十六 5）；「驕傲在敗壞之前，狂心在跌倒之先」（箴十六 18）；「神阻攔驕傲人，賜恩給謙卑人」（彼前五 5）。以上聖經清楚說明，神始終是恨惡驕傲的人。

驕傲的人，不知天高地厚，認為自己就是最好「天下老子第一」這種

人終必失敗。聖經有許多例子，說明這一真理。下面舉 3 個例子：

1. 天使為甚麼會墮落成撒但，就是因為他的驕傲。以賽亞書十四 12-15，這段經文描寫「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從天墮落原因。他曾五次驕傲地說「我要」（1）我要升到高天上，（2）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眾星之上，（3）我要坐在聚會山上，在北方的極處（4）我要升到高雲之上（5）我要與至上者同等。你看這位天使狂傲到極點，竟敢與至高神比高低。結果被神摔倒地上，墮落成撒但。（結二十八 11-19）

2. 路加十八 9-10 記載的兩人上聖殿禱告，那個法利賽人，就是因為他的驕傲而被主棄絕，這個稅吏因他的謙卑，才蒙主悅納。

3. 彼得的失敗也不例外，成為他終身難忘的教訓。所以彼得在晚年時還寫信告誡眾人說：「你們年輕的也要順服年長的，就是你們眾人都要以謙卑束腰。」（彼前五 5）

「謙受益，驕必敗」是聖經中顛不破的真理。作為神的兒女，千萬不能驕傲。我們要學像主耶穌作個謙卑人，祂曾告訴我們說：「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裏就必得安息。」（太十一 29）祂在登山寶訓中教導我們，要作一個虛心的人，必蒙天國的福。（太五 3）

二 撒謊的舌

經上記着說：「說謊言的嘴，為耶和華所憎惡，行為誠實的為祂所喜悅。」（箴十二 22）主在登山訓眾時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 37）

神是信實公義的（約壹一 9）所以祂喜歡誠實，憎惡虛偽。但自從人類始祖犯罪後，撒但改變了人的本性，內心充滿了詭詐虛偽，口中常說謊話。詩人大衛作詩慨嘆說：「耶和華啊！求你幫助，因為誠實人斷絕了，世人中間的忠信人沒有了，人人向鄰舍說謊話。他們說話是嘴唇油

滑，心口不一。」（詩十二 1-2）

謊話是憑空造出來的話。乃是出於魔鬼，因為魔鬼起初就是說謊的。魔鬼是一切說謊之人的父。（約八 44）

可嘆得很，當今世界，許多神的兒女也效法了這個邪惡世代。為了得名得利，為了討人喜歡，為了自私自利，不惜用他們的舌頭，說了不少謊話。久而久之說謊成了習以為常的事，不把它看作是甚麼了不起的事，更不算是甚麼犯罪的事。但在神的眼中，說謊就是犯罪。聖經上對撒謊的有一個嚴重的警告說：「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撒謊的，他們的份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裏，這就是第二次的死。」（啟二十一 8）可見撒謊是件何等嚴重的事。所以我們神的兒女千萬不可把撒謊看成是件無關緊要的小事。神既已向我們發了警告，從今以後就當棄絕謊言，作誠實無過的人。

也許有許多人聽了以後，心中會產生恐懼戰兢。他們會問，我還經常說謊話，怎麼辦？特別是有些經商做生意的弟兄姊妹，認為自己一天不知道說了多少謊話，不說謊那還有生意可做呢？請大家注意一個重要問題，那就是謊話與智慧的言語，不能等同齊觀。甚麼是謊話？我認為謊話的定義是憑空捏造出來害人，叫人受損的話。如撒但當日以謊話引誘我們始祖犯罪，致使人類死在罪惡過犯中。哪些是智慧的話？如妓女喇合為救以色列民兩個探子，對耶利哥王派來的追兵詢問回答的話，聽起來明明是謊言，其實這是智慧話，（參看約書亞二章 1-5 節）

在市場上開店做生意，面對各種不同顧客討價還價，說些經商客套的話，在神看來不算是謊話，而是屬於智慧的話。

三 流無辜人血的手

「流無辜人血的手」這是指著一個人無故殺人而言的，神藉摩西頒布十條誡命，其中第六條就是「不可殺人」。也許有許多人認為這條誡命

是容易守的，在我們中間可能沒有一個人犯殺人罪的。殺人犯不但神恨惡，就是我們國家法律也不容的。殺人犯人人痛恨。但在新約時代，主耶穌向我們提出更高要求，不但不可殺人，就是向弟兄動怒，罵人都不可以（太五 21-22），經上還告訴我們說：「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你們曉得凡殺人的，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約壹三 15）可見恨人就是犯殺人的罪了。

一般來說，信徒受洗歸主以後，絕大部分弟兄姊妹都是不會再罵人了。因為經上告訴我們「污穢的言語，一句不可出口。」（弗四 29）然而向家人，向鄰舍，甚至向世上與我們接觸的眾人，動怒的事，發脾氣的事或恨人的事，有時候或多或少，不同程度的在身上存在着。這就要求我們在靈性上的修養，培養自己的涵養性，凡事要從愛心出發。在生活中不論遇到甚麼境況，凡事要藉禱告，不要著急，發怒，更不能懷恨在心。我們是神的兒女，若能加強這方面的修養，必能成為神所喜悅的人。

四 圖謀惡計的心

善與惡都是從一個人心中發出來的。如經上記著說：「善人從他心裏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惡人從他心裏所存的惡，就發出惡來。」（太十二 35）這就是心裏所充滿的，口裏就說出來。

我們在沒有信主以前，在思想意念上，往往是充滿着貪圖財利，損人利己，佔小便宜，假公濟私等等。信主以後，聖靈把我們帶進基督裏改造成了一個新人。從此在他一言一語，必有一個新生的樣式。這就是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而穿上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 9-10）我們應當像大衛一樣，不斷地向神祈求「神啊，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裏面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十一 10）主耶穌在登山訓眾時論八福中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

得見神的面。」（太五 8）心不清潔的人是不能見到神的面的。

大衛作詩說：「誰能登耶和華的山，誰能站在他的聖所？就是手潔心清，不向虛妄，起誓不懷詭詐的人。」（詩二十四 3-4）作為神的兒女在世應該過著分別為聖的生活，從而彰顯神的榮耀。

五 飛跑行惡的腳

一個人的一生，走甚麼樣的路，這是至關重要的大事。經上記著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路，就是到老也不偏離。」（箴二十二 6）

今天青年的弟兄姊妹們，正肩負著教養自己孩子的重任。自從我國實行計劃生育後，絕大部分家庭都是獨生子女。對子女的愛護是人之常情，但愛的背後切不要忘記按著主教訓來教育他們走正路。

「飛跑行惡的腳」是神所恨惡的。基督徒的腳不但不能行惡路、歪路、邪路，而且要使自己的腳常行在神所指引的路上。（箴三 6）要依靠神行走義路。（詩二十三 3）「要依靠主，專心靠主，在一切事上要認定主，主必指引你的路。要依靠主，專心靠主，在一切事上要認定主，主必指引你的路。」（引自詩歌的副歌）

六 吐謊言的假見證

「吐謊言的假見證」，這件事與聖經中十誡裡第九條是相同的，那裏告訴我們「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既是屬於假見證，就是謊言，沒有一句是真話。前面我們已經說過，謊言都是來自魔鬼害人的話。當日主耶穌在公會裡受審，那些控告祂的人，就是以假見證來陷害祂。作假見證陷害人的人，神是恨惡，我們也應該恨惡這些人。我們基督徒在社會上，在鄰里間，或在單位裡，或在教會中出現甚麼糾紛，需要我們作為第三者作為見證人，一定要實事求是，大公無私，要以真實作見證。決不可作假見證來陷害人。

七 弟兄中佈散分爭的人

箴言六 16 節說：「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他所憎惡的共有七樣。」耶和華心所憎惡的這一樣，究竟是甚麼呢？我們可以從聖經的上下文看來，那就是在弟兄中佈散分爭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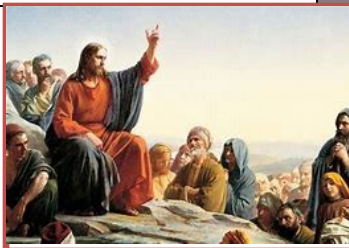
哪些是佈散分爭的人呢？用通俗話說就是那些愛說閒話，搬弄是非，挑撥離間，結黨拉派，口是心非，兩面三刀等等。這等人在家中會使全家不安寧，爭吵不休；在團體中會爭權奪利，勾心鬥角；在教會中會製造分爭破壞同心必給教會帶來無窮損失。所以這等人是被神所恨惡的。

各位弟兄姊妹，所以我們要提高屬靈警惕，謹防這類人在我們中間擾亂。經上記著說：「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世界，能污穢全身」（雅三 6）我們基督徒一定要謹慎自己的言語，更要緊的管好自己的舌頭。每說一句話，都要先想一想，是否造就人，對別人是否有利益，（弗四 29）否則寧可不說。

最後我們讀一段經文作為今天學習的結束：「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裏面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善良、公義、誠實。總要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弗五 8-10）

既然我們是光明的子女，說話行事就要光明正大，決不能作見不得人的事。這樣才能得蒙神喜悅。願主保守我們心懷憶念。◆





差傳的認識

曾玉興

主耶穌說：「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

（約四 35）

「祂」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

（約十七 18）

主耶穌離開天上榮華，來到世間作一個宣教士，祂是我們差傳的先鋒及榜樣，祂為我們開了一條差傳行動之路。

差傳的代價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林前六 20）神為了差傳所付出的代價極高：

1. 差派自己的獨生子來到世間
2. 道成肉身謙卑成為人的樣式
3. 死於十字架上擔當人類的罪
4. 神與子因罪忍受分離的痛苦

差傳的命令

「所以你們要去....」（太二十八 18-20）

「去」字原文是「越過障礙」之意。破除萬難，破釜沉舟的決心去。

1. 去的理由——權柄

「所以」二字承上啟下，說明理由，權柄都在復活主手中，救贖成功，有福音傳，祂命令我們去傳大信息。

2. 去的工人——信徒

「信徒」指昔日門徒，包括過去，現在和將來一切基督徒。

3. 去的地方——普世

「普世」為主作證的地方，「萬民」作見證的對象，不分種族，國家，言語，文化，任何地方，大小島嶼。

4. 去的目的一—A.傳道 B.施浸 C.教導

傳福音，領人歸主，受浸，加入教會，栽培成為基督徒。

5. 去的應許——同在

主有特別寶貴的應許，常與那些肯去的人同在，還怕什麼？

「常」希臘文表示所有的日子，包括順境或逆境，陰天或晴天，我們的神是一位「動」的神，也是一個「去」的主。

甚麼叫差傳

「差傳」.....本教會的傳福音工作之外，顧到別處，甚至全世界的需要。

1. 「差傳」是被主差派出去傳道的意思（太十 5-7）
2. 「差傳」是被主差派到各城各地宣道（路十 19）
3. 「差傳」是被主差派去傳平安的信息（約二十 21）

不論個人，教會，若不是被差的，就必需是參與差派的。

為何要差傳

「差傳」

1. 為了完成神的計劃（太六 9-10）
2. 成為了遵行基督的命令（太二十八 18-20）
3. 為了順從聖靈的指引（亞四 6）
4. 為了失喪靈魂的需要（徒十六 9-10）
5. 為了託付信徒的責任（可十六 15）

怎樣作差傳

差傳離不了「心」、「人」、「錢」和「禱」

1. 「愛心」要出去（羅九 1-2）

一個有基督心的人是宣教士，沒有基督的心的人，便是宣教的工場。

昔日中國內地會的創辦人戴德生，他本來是一位基督徒醫生，在英國行醫，但他很愛中國人，家中有一張中國地圖，常為中國人歸主禱告，結果神感動他自己到中國內地宣傳福音，誇國救人，創辦內地會的差會。大陸解放之後，他們就轉向海外作更廣泛的差傳事工，如今稱為 O.M.F.（Oversea Missionary Fellowship）（海外使團）。

- (1) 帶著信望愛的心去
- (2) 帶著不朽的道種去
- (3) 帶著寶貴的眼淚去
- (4) 帶著美好的見證去
- (5) 帶著基督的權柄去

多年前深圳攝影發燒友王先生百色遇車禍，昏迷，陳女士包專機救丈夫，一個半小時後，急救專機安全抵達廣州。

一個英國人，為救愛貓竟不惜血本，花去了 5000 英磅，貓的主人名叫彼得，他發現車子引擎發出古怪的聲音和氣味，掀開引擎蓋一看，赫然發現他飼養的兩歲小貓蒂澤爾被困在內，消防員花了整整 3 個小時才把貓救出，但它已失去尾巴，一條腿和一隻耳朵，腦部更因受重創而腫脹，並且 30% 的皮膚被燒傷，貓被救出後，彼得馬上為它找了獸醫進行治療，獸醫一看，認為蒂澤爾已經不值得救治，但彼得卻堅持要救活這隻家貓，聲言不惜代價（在接受了獸醫的 5 次手術後，竟奇蹟般生還）。

今日為愛人和畜牲竟不惜犧牲一切，我們也應為拯救喪失靈魂也要不惜任何人力，物力和財力去救人，沒有一種愛是不要付出代價的。

2. 「工人」要出去（可十六 15）

具備的態度

- (1) 迫切感（羅九 1-3）
- (2) 使命感（林前九 16）
- (3) 責任感（林前九 7）
- (4) 榮耀感（羅一 16；十一 13）

宣教士定義：宣教士是蒙神呼召，被教會或差會差派去到異文化的群體，或本土以外的地區之中，主要目的是傳福音，建立教會，訓練主的門徒。

在宣教的事工中「人」往往是首要的條件，神為了完成祂的救贖計劃，所以差遣祂的獨生愛子來到世上，完成代贖的大工。主耶穌在世上也親自差派十二個使徒以及七十個們徒出去傳天國的福音，呼召人離罪悔改，歸向神。新約教會剛成立的時候聖靈選召巴拿巴，保羅出去，安提阿教會放手（羅十三 3）毫無保留把最好的人差派出去。

若沒有馬禮遜來華，若沒有李文斯頓往非洲，若沒有威廉克理到印度.....若沒有許許多多把自己生命置之度外的宣教士，離鄉別井去到遠方傳天國的福音，若不是他們抱著一顆「破釜沉舟」的心志，甘心獻上生命，赴湯蹈火，去完成神所託付的大使命，今天福音不會傳至五洲萬國。

華人教會開始差傳工作只有短短九十年左右歷史，我們要加倍努力，盡力負起差傳的使命以彌補過去對神的虧欠。今日需要無數個彼得，保羅，腓力，安得烈.....信徒去，教會去到眾人的地方，帶福音到普世去。

出發前裝備：需要十項全能

- (1) 呼召 清楚神的呼召，經得起考驗。

(2) 品德 以謙卑，忍耐，愛心，饒恕，勤勞，聖潔等美德，服裝店找不到。

(3) 個性 美好人際，與人合作，好溝通，勇敢。

(4) 靈命 天天靈修，追求長進，天天與魔鬼打仗。

(5) 事奉 善於佈道，教導，輔導，講道，植堂，牧養，建立教會。

(6) 婚姻 夫婦同心，同工，同行，配搭（夫妻檔）。

(7) 適應 新環境，接受文化，天氣，衣，食，住，行，簡單生活。

(8) 受苦 經得起風霜，捨己，放棄各樣享受（受得氣，捱得窮，吃得苦）。

(9) 健壯 身體健康，強壯，勞心勞力，壓力，一腳踢，要精力，體力，智力和實力，才能應付一切。

(10) 知識 了解，觀察，風俗，習慣，醫學，維修常識等。

差傳的工作最終會帶給宣教士無窮的喜樂。作牧師最大的賞賜就是看見有果效隨著我們勞苦的工作而來，這個工作的果效就是靈魂的得救，人生命的改變和教會的成長。

56 年前（1967）我曾作泰北宣教士，後來因居留問題被迫返回美國，曾數度回去探望教會，並領會。07 年重新蓋好新堂，可坐三百多人，教會 2.5 層，後座三層，有副堂，主日學課室及牧師樓。五十多年前所撒的種子，現開花結果，真感謝主。

誰肯去？

3. 「金錢」要出去（路八 1-3，提前二 1）

沒有一間教會真正肯肩負差傳使命的教會會陷入經濟困境，教會財政收入，不但無減，並且盈餘增長。

加拿大民眾教會經常費出現赤字，後請了一位傳道人史密夫，邀他主領一連三晚的培靈會，長老盼望他多講奉獻，但他卻多提「差傳」直到現在，這間教會竟成了著名的差傳教會，每年以二百萬加幣支助幾百位宣教士，在六十多個國家宣教。

洛克菲勒的墓碑上刻著：「我在世上所投資的，通通會過去，但是我投資在天上的，存到永遠。」它的回報價是無法估計及衡量的，您有這種眼光嗎？

有人不能作宣教士，但你可以在金錢上支持幫助那些可以去的人，甚至遺產指定一部份給教會差傳基金之用，我與師母四代都是傳道人，為要紀念祖公在泰國創立教會 86 年，我們家族建立宣教基金六百萬泰銖（20 萬美金），每年將利息支助神學生及貧窮教會。

香港有間教會，差傳目標：每十位會友有一位被差派出去，由其他九位支持他。

羅省同行團契，六個家庭開始支持一個宣教士在泰北開荒，現變成二十多個同工，十多間教會，孤兒院，中文學校，從我們「捨」和「獻」的程度，可以看出我們「愛」的程度，你捨得奉獻嗎？

4. 「祈禱」要出去（太九 36-38, 羅十 1）

(1) 為教會作差傳舉手:

差傳工作是由德國起首，德國莫拉維亞弟兄會，經過一百年的祈禱以後，就產生三千五百多位宣教士，初期教會做差傳工作以後，有一千年之久福音被天主教網綁起來，到十六世紀才有德國弟兄及馬丁路德、加爾文等所領導的教會起來差傳，接著十八世紀英國的教會起來了，到十九世紀，北美洲的教會也起來了。我們做差傳都是用祈禱作後盾；我們必須為教會差傳祈禱。

(2) 為差傳的工場舉手:

我們要研究在那裡應該開工場，那裡需要值得派人去，我們應該先祈禱，看上帝給我們的工場，不要隨便開或關，我們要開就要負責任，上帝指示我們開就開，祂會完全的負責任。

(3) 為所需的宣教士舉手:

宣教士是從祈禱來的，需要大家全體祈禱，差傳的錢不是困難，合用的宣教士才是真正的困難。

今日我也當自問，我在差傳的事上應當作甚麼？

回教徒一生要去一次麥加。泰國人一生要做一次和尚。基督徒一生要去一次短宣。拯救靈魂，快，快，快，別幫助太遲，別愛得太遲，別傳得太遲。

舉世每年死亡的人數是四千萬；每日是：十萬九千五百八十六，每小時是四千五百六十六；每分鐘是七十六，三分之二的人，未曾聽過福音！你能無動於衷麼？

結論：

無論是長宣，短宣，近宣，廣宣，心宣，全職的，帶職的，巡迴的，開荒的，訓練的，是牧者的，是學者的，醫療的，教育的，是前線，是後方，是領導，是支援。弟兄姊妹，我們是一個宣教的團隊，這就是整全的宣教，是人人有份的，大家同心合意加入這條偉大的差傳行列。求主給教會「去」的異象，使教會成為一個「去」的教會。◆

義人受苦的奧秘

張琴惠



不久前我再讀約伯記後，內心吶喊著：「上帝啊！祢為甚麼容許魔鬼如此摧殘敬虔的義人？」於是義人受苦的問題開始盤旋在我心中。為了探索這個問題，我讀了中華福音神學院吳獻章老師寫的《擱淺的日子——約伯記註釋》，也經常默想約伯和他受苦的人生，又涉獵了幾本有關苦難的著作。此外，兩位姊妹在苦難中敬虔的生命也使我深受感動。從這些閱讀、默想和這兩位姊妹的見證，上帝讓我一窺義人受苦的奧秘。

一、苦難是普世性的

約伯記一開始就介紹約伯這個人。「烏斯地有一個人，名叫約伯。那人完全正直，敬畏上帝，遠離惡事。」（一 1）耶和華也兩次以同樣的話向撒旦介紹約伯（一 8；二 3）。「完全」原文的意思，不是指沒有犯罪，而是指在道德上符合上帝的標準。既然約伯的道德符合上帝的標準，我們可以肯定他是一個敬虔的義人。因此，約伯的苦難凸顯了一個事實——苦難乃是普世性的問題，敬虔的義人也不能倖免。

二、苦難是一個奧秘

苦難的原因常無法追溯。「為甚麼壞事發生在好人身上？」是世人常問的問題。英國靈修作家 Evelyn Underhill 以書信提供靈性指導時，常說到苦難。但她從不解釋苦難。她只接受它為人類靈性生活和一般生活的一部分。她說，苦難不是一個有待解釋的「問題」，而是一個需要被人接受的「奧秘」。她對上帝的偉大、聖潔、慈愛的信心是那麼地堅定，因此她能接受她所無法理解的奧秘——苦難。

約翰福音記載一個生來瞎眼的人得醫治的神蹟。耶穌的門徒看見了，就問耶穌說：「拉比，這人生來是瞎眼的，是誰犯了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上帝的作為來。」（九 1-3）

約伯的三個朋友認定約伯所受的苦難是因為他的罪或他兒女的罪（伯八 4-6）。他們硬把正在受苦的約伯塞進「因果報應」的框框裏。他們的神學觀否定了苦難能彰顯上帝榮耀作為的可能。不錯，苦難有時是因為人得罪上帝的緣故。但苦難不全都是人犯罪的結果，我們絕不能在二者

之間劃上等號。在約伯記三十二章才出場的以利戶強調答案在上帝，只有祂才知道苦難的原因。既然苦難是一個「奧秘」，落在苦難中的人就不必追問「為甚麼？」只要知道慈愛全能的上帝掌管著一切。

三、苦難與我們有益

苦難不全都是壞事。詩人說：「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例。」（詩一一九 71）八福中有一福是「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太五 10）。苦難其實會帶來益處。

1. 苦難使我們更愛主

雖然受苦不都是因為人犯罪的緣故，上帝卻常用苦難作為煉淨祂兒女的工具，使他們遵行主的旨意。魯益師(C. S. Lewis)有一句名言：「痛苦是上帝的擴音器，要喚醒耳朵發沉的世人。」的確，苦難會喚醒上帝的兒女重新檢視他們的生活：有沒有把生活的重心擺錯了地方？我的朋友在女兒重病時，覺悟到讀經禱告的重要，開始讀經禱告，並和女兒分享上帝的話，她自己也因而與上帝建立了更親密的關係。她說，上帝在這個過程中管教她、修剪她，使她的生命被更新轉化。罹癌末期的診斷也喚醒了一位沉溺在累積財富和享樂中的醫生。當他被告知自己在世的時日不多，就開始熱心地向病人傳福音，使他不至於空手見主。長年的背痛也把我降卑，讓我更深地降服於主，讓我的生命愈發成熟。

苦難促使我們追求有永恆價值的人生，進而愛主更深。這個益處，無與倫比。

2. 上帝為苦難設限，使我們經歷祂的慈悲與權能

上帝為約伯的苦難設定界限。從約伯記第一、二章我們看見在天上有兩次的會議，吳獻章老師稱之為「天庭會議」。在第一次的「天庭會議」（一 6-12），耶和華對撒但說：「你曾用心查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上帝，遠離惡事。」撒但沒有否定上帝對約伯的稱讚，但牠質疑約伯敬虔的動機。牠回答說：「約伯敬畏上帝豈是無故呢？……你且伸手毀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棄掉你。」耶和華對撒但說：「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是上帝第一次向撒但設定界限。撒但連連打擊約伯（一 13-19），使他失去了財產、兒女、一切，但牠沒有加害於他。在第二次的「天庭會議」（二 3-6），耶和華一樣稱讚祂的僕人約伯，撒但回答：「人以皮代皮，情願捨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你且伸手傷他的骨頭和他的肉，他必當面棄掉你。」耶和華對撒但說：「他在你手中，只要存留他的性命。」（二 4-6）「只要存留他的性命」是上帝第二次向撒但設定界限。撒但擊打約伯，使他從腳掌到頭頂長毒

瘡，但存留了他的性命。

上帝容許撒但打擊約伯，但上帝設定界限，祂沒有讓撒但為所欲為。後來在三十八章 9-11 節，上帝從旋風中向約伯顯現的時候，用為海設定界限說明祂為約伯的苦難也設定了界限。祂對海說：「你只可到這裏，不可越過」，意思就是：「約伯，我怎樣為海設限，我也為你的苦難設限。」唐佑之說，苦難不是來自上帝，卻是上帝所許可的。既是允許，就百般保護，並以祂的權能加以限制，使人可以忍受得住。

使徒保羅說：「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上帝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 13) 慈悲憐憫的上帝以祂的權能為我們的苦難設定界線，為我們開出路，使我們在苦難中能忍受得住。

這使我想到和丈夫在台中牧會的麗玲師母。她在牧會之餘常以「靈性關懷師」的身分進到安寧病房服事病友。她希望在他們心最柔軟的時候向他們傳福音，這是上帝給她的託付。在 Covit-19 猖獗時，連親人都不能進入安寧病房，麗玲師母卻能以「靈性關懷師」的身分，進到梧棲的童綜合醫院和台中榮民總醫院的安寧病房服事病友。

後來她自己罹患了乳癌第四期，每月一次要住院做標靶治療。她說，雖然治療時最痛苦，但只要好好休息，補充營養，就沒有甚麼副作用。上帝真的為她化療的痛苦設定了界線，把化療的不舒服降到最低，使她能帶著與病友同病相憐的心，有夠用的體力繼續去服事他們。一些信仰民間宗教的病友也很歡迎師母為他們祝福禱告。有一次她關懷一位對生命感到毫無盼望的肝癌末期的記者，把握機會與他分享詩篇二十三篇的圖卡，並帶領他決志信主、受洗。他們再次見面時，這位記者不再愁容滿面，而是內心充滿平安。有一次麗玲師母來看我，我們有很愉快的談話。她還是要定期去醫院化療，但完全看不出是乳癌第四期的病人。她的臉上發光，精神飽滿，笑容滿面。看著她，我禁不住將榮耀歸給上帝。

我在麗玲師母的身上看見慈悲憐憫的上帝，以祂的權能為她的苦難設定界線，使她忍受得住，能繼續以愛服事病友，執行上帝的託付。

3. 在苦難中我們經歷上帝的信實

雖然撒但一再的打擊使約伯陷在苦難的深淵，但上帝的信實卻自始至終托住約伯。上帝說要存留他的生命，他的生命就被存留。

我還沒有回到台灣之前，在紐約的母會教成人主日學。一個主日凌晨一、兩點時，我身體不適，起來上廁所，竟在浴室暈倒。幾秒鐘後我恢復意識，回到床上卻再也睡不著。早上起來我全身無力，知道這時候不

可能找到代課的老師，所以我還是去了教會。做禮拜的時候，我昏昏沉沉的。那天講道的是一位外請的講員。忽然講台傳來宏亮的聲音：「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9）啊！我立刻知道這是上帝在對我說話。接著我打了兩次瞌睡。聚會結束當我走下樓梯時，我的精神已完全恢復。主日學的教課順利完成，沒有人察覺我的身體狀況有異，也沒有人注意到我因暈倒額頭上有傷。那天我經歷到上帝的恩典夠我用的。

幾年後我回到台灣，在中台神學院任教。有一個主日我要去一間教會講道，為神學院募款。前一天晚上我的背痛發作，無法入眠，天快亮時才睡了一個小時，鬧鐘就響了。早上起來又是全身無力。我一邊預備出門，一邊跟主說：「主啊！你的恩典夠我用的。」於是將自己全然的交託給主。上了火車，我心想車程有一個小時，就拿出講章想再看看，看著看著就睡著了。火車到站時我的體力和精神都恢復了。在講道時聖靈與我同工，我沒有任何的不舒服，會後與弟兄姊妹一起用餐交誼，都很愉快、滿有喜樂。沒有人知道我幾乎整晚沒睡。

這兩次在苦難中對上帝信實的經歷，使我確信祂以後也會一樣信實。

4. 苦難是我們遇見上帝的管道

從約伯記第三章開始，約伯一再地問「為何」，求上帝指示他在何事上該受譴責。約伯對先前的兩次「天庭會議」一無所知，他不知道打擊他的是撒但，而不是上帝。三個朋友的控告更使他以為自己被上帝遺棄了。到了三十八章，上帝從旋風中回答約伯，又以造物之奇妙，質問約伯。約伯回答說：「我是卑賤的！我用甚麼回答你呢？只好用手搗口。」（四十4）。他深感自己太無知、太多話，不敢再說話了。約伯領悟到苦難原來是一個奧秘，他需要的不是上帝回答他「為甚麼」受苦，他需要的是與上帝相遇。約伯終於遇見了上帝。有一個作者說得真好：「上帝的顯現就是答案，無須其他解釋。」

一生被上帝重用的靈修作家傅士德(Richard J. Foster)，很年輕的時候就在窮困沮喪中遇見了上帝。他的父母因病早逝，他和兩個兄弟靠打工餬口度日。在上大學時他兼了兩份差，先是清晨四點到六點到罐頭工廠清洗機器，之後再回學校的學生餐廳洗三餐的碗盤，以此賺得三餐。週末他又和一同學去做福音工作。因此他很忙碌，沒有時間和其他同學一樣享有休閒與社交活動。這令他很沮喪。

有一天晚上，他念書念到一半，決定起身舒展筋骨，在夜色中漫步。他覺得自己很可憐，開始向上帝抱怨。他走進樹林，靜靜地獨行，抱怨的禱告漸漸退去，就在那時他遇見上帝。他說：「我變得愈來愈安靜。最後全然的靜默。上帝從靜默之中向我說話：『你為自己感到委屈與沮

喪，你因為渴望無法得到滿足而難過。但是，如果你與我同在，你就不需要滿足你所有的渴望。與我同在就是全然無限的滿足。」」就如浪子的父親對他哥哥說的：「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路十五 31）

傅士德說：「就只是那樣。上帝沒有應許改善我的生活，或改變任何事。然而，那些話語卻靜靜地除去了我的沮喪，戰勝了我的自憐。我走出樹林，步履輕快。上帝親密地對我說話。聆聽真牧者的聲音就已使我全然心滿意足。」

四、苦難中自處之道

1. 與上帝建立「祢我的關係」

在約伯與他的三個朋友辯論的言詞中，我們看見約伯與耶和華說話時，總以第二人稱「祢」稱呼上帝。而他的三個朋友則以第三人稱「他」來稱呼上帝。約伯是直接和上帝講話。他在上帝面前沒有虛偽或掩飾。他敞開心向上帝表達他的憤怒、痛苦、孤單、不想活的種種情緒。例如：「我厭棄性命……你任憑我吧」（七 16），「鑒察人的主啊，我若有罪，於你何妨？為何以我當你的箭靶子……？」（七 20）如同極端痛苦的人向知己訴苦一樣，約伯毫無畏懼地直接向上帝述說他的苦情。約伯也表達他想尋見上帝的深切渴望，好向他陳明自己的冤屈，討回公道。約伯相信，若尋見上帝，「他必理會我」。只是他不知道在哪裏可以尋見他（二十三 3-9）。約伯的信心與怨言交織著。他與上帝的這種相交是心對心的相交，出自真誠的情誼。聖經學者說，約伯與耶和華建立的關係是「祢我的關係」(Thou-I Relationship)，是個人的、是親密的。反觀他的三個朋友，他們從未像約伯那樣直接和上帝講話，他們只講論有關上帝的話。他們對上帝只有頭腦的知識，與上帝並無親密關係可言。所以，最後上帝對約伯的三個朋友發怒：「……你們議論我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四十二 7）

至終上帝並沒有責怪約伯的怨言，反而使約伯從苦境轉回，並加倍賜福他。這說明上帝認識真心愛他的人。真心愛上帝的人，在極度痛苦中是可以向他誠實表達自己的心情的。上帝會體諒他、安慰他。

2. 在敬虔上操練自己

保羅要年輕的提摩太「在敬虔上操練自己」（提前四 7 下）。此句的英文是 *exercise daily in God* 或 *train yourself to be godly*。在敬虔上操練自己，就是要使自己更像上帝。這是上帝的兒女在苦難中不可忽略的。只要體力許可，我們就要常常親近上帝，並從他支取力量，在生活中「行事為人對得起主，凡事蒙他喜悅，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西一 10）。

以利戶勸約伯，在苦難中要繼續敬畏這位大有能力、有公平、不苦待人的上帝（三十七 23）。這勸勉對今日的我們同樣受用。

最近我朋友的女兒欣欣罹癌過世，她為女兒寫了一篇見證。欣欣自己也寫了一段祈禱文。我讀後十分感動。從見證和禱文，我看見欣欣是一個在重病中仍然過敬虔生活，凡事要討上帝喜悅的姊妹。她祈求上帝說：「願我的口說出造就人的美善話語榮耀神。」有一次她就醫時，到了醫院卻排不到病房，失望地回家後，對爸爸說：「有人比我更需要病房。」在安寧病房，欣欣雖然病重體弱，但當醫護人員來服事她時，她總是面露微笑。資深護理師情不自禁地說：「妳的心真美！」常去關心她的姊妹說，她在病中不忘為她未信的丈夫和兩個兒子禱告，也為教會的事工禱告、奉獻。上帝垂聽她的禱告，丈夫在不久前信主受洗，兩個兒子也參加了教會團契。我的朋友說：「我的女兒豐富了我的生命，讓我更深了解生命的價值和意義。」欣欣在重病中仍過著敬虔的生活，她在善事上結出豐碩的果子，身邊的人也因她得了祝福。

3. 注視永恆

為福音而受苦難的保羅，勉勵哥林多教會的信徒要注視永恆：「……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上帝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林後四 16-五 1）人世間的苦難、日漸衰退的身體，都是屬於看得見的、暫時的物質世界。我們應該注視的乃是屬天的、永永遠遠的居所。

有一位牧師去探訪一個久病的姊妹，關心地詢問她的病況，姊妹平靜地回答說：「在復活的時候，一切都會得醫治的。」這位牧師深受感動地說：「這個姊妹注視著永恆，在過她被病痛折磨的每一天。」

面對無人能倖免、普世性的苦難，耶穌邀請我們住在祂裏面。耶穌說：「住在我裏面的，我也住在他裏面。」（約十五 5，新譯本）祂又說：「……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 33）活在恩典時代的我們是何等有福，因為我們可以住在基督裏面，基督也住在我們裏面。我們在基督裏可以放心，因為「基督裏」是全世界最安全的地方。在基督裏，我們有出人意外的平安。在基督裏，我們可以經歷上帝的慈悲、權能和信實。在基督裏，祂使萬事（包括苦難）互相效力，使我們得益處。在基督裏，祂鍛鍊我們屬靈的肌力，讓我們經歷義人受苦的奧秘，得勝有餘，生命也被轉化更新，愈來愈像基督。◆



亞當，你在哪裏？

許牧世

經文：創世記三 8-10

黃昏的伊甸園，一陣涼風吹過，亞當聽見了主上帝走過來的聲音，心裏畏懼，連忙躲藏起來。主上帝呼喚他「亞當，你在哪裏？」

有一位神學家說，聖經這部書的主題便是「上帝在尋找迷失的人。」「亞當」二字希伯來文的意思即「人類」。人類的始祖亞當違背上帝的命令，犯罪，靈性墮落，怕見上帝的面，怕聽

上帝的聲音。一個小偷怕見警察，怕聽見警察走近的聲音；要是警察這種人根本不存在，那就好了。這種心理正是一般無神論者的心理寫照。為甚麼有人堅持無神論，因為無神論恰像一服麻醉劑，可以用來替自己打打氣。既然無神，遵命違命，行善作惡，不都一樣？有誰管我？

可是伊甸園那陣涼風，和主上帝走近的聲音，在人類歷史上不斷地出現。「亞當，你在哪裏？」神仍然在尋找迷失的人類。從創世記伊甸園的呼喚，一直到啟示錄所說，「我在門外敲門，若有人聽見我的聲音開門，我要進去。我要跟他一起吃飯，他也要跟我一起吃飯」（啟三 20），神要迷失的人類歸回他的懷抱，接受他的救恩，因為愛和饒恕原是神明顯的屬性。

「神愛世人」這是一個極大的奧秘。人有甚麼德行配得神那無比的愛？神按照自己的形像造人，為人預備了理想的住處，又體貼人獨居寂寞，為他造了配偶，然後授權讓他管理這被造的世界。著名作家魯益師（C.S. Lewis）會試圖解釋神為甚麼會如此寵愛世人。他說「神造了人，是把人當作愛的對象。」又說「人是神的作品，在神所造萬物當中，惟有人蒙神吹入自己的氣息；人是神的傑作！」某次魯益師的一個學生向他提出一個問題「老師生平念過無數古今名著，請問哪一位作家寫的書老師最愛讀？」他想了一會兒，答「說實在的，我最愛讀的還是我自己的作品，因為那是我心血的結晶。」一個作家的這種心態或許多少反映了神的性格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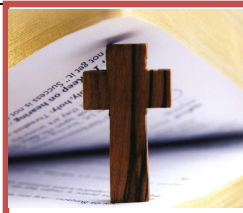
神對他所造的人只有一個要求：不可違背神的命令。神知道人若違背了創造主為他安排的道路，其結果必然是「偏行己路」，以自我為中

心。無窮盡的後患將接踵而至，使人類永無寧日。有些人不能接受「原罪」的教義，認為那棵善惡樹上小小的一粒果子，亞當吃了，算甚麼了不起的大事，竟然禍延子孫，使人類陷入於無法掙脫的罪中！其實問題的中心在於違背神的命令。違命等於向神的權威挑戰，要跟創造主比一比高低。從此，人跟神的正確關係被破壞了，直到基督的救恩臨到，人神的和諧關係才再建立起來。

罪的連續性從亞當的兒子該隱顯明了出來。由於嫉妒，他把自己的弟弟亞伯殺了。神的懲罰臨到了他，對他說「你要成為流浪者，在地上到處流蕩。」該隱在神面前悲傷地說「你趕我出這塊土地，叫我離開你面前，我將成為無家可歸的流浪者，在地面上到處流蕩……」（創四 13,14）。該隱所說「我將成為無家可歸的流浪者」這哀怨的話不僅指肉體上的流浪，更是指心靈上，思想上的流浪。每時每地多少人的生沒有信仰，沒有目標，沒有盼望，不知道活在世上有甚麼意義，在思想上名副其實地成為無家可歸的流浪者！難怪該隱對神說「這懲罰太重了，我受不了！」。

罪的另一後果乃是人類無力遵行神的命令。這就是保羅在羅馬書八 3 所說的：「律法因人性的軟弱不能成就。」人犯罪後理性並未完全泯滅，尚存有辨別善惡的能力。但最叫人苦惱的乃知善而不能行善，知惡而不能除惡。保羅也說「我雖有行善的願望，卻沒有行善的能力。我所願意的善，我不去做；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反而去做」（羅七 18,19）。所以他呼叫說「我真苦啊！」這個呼聲是替全人類喊出來的。一般知識分子，尤其是中國的知識分子常說「各宗教都一樣，殊途同歸，無非勸人行善。」從基督教的觀點說，這話不符事實。基督教的主要信息不在「勸人行善」，而在宣佈「人啊，你不能行善，你自己無力行善！」然而感謝上帝，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我們能做我們本性上做不到的事。

神愛他所造的人，要把失喪的人尋找回來。希伯來書第一章說「神多次用多種方法，藉着先知向我們說話；但在這末後的日子，他藉着自己的兒子向我們說話……」神要說的話是甚麼？神在歷代以來藉着衆先知向世人說的第一句話，仍然是當初責問亞當的那一句：「你在哪裏？」這話神問過亞當，問過每一時代的每一個人，今天要問你和我，「你在哪裏？」我們能否回答這句話？能否坦然無懼地向主說：主啊，我在這裏；我在主耶穌基督的救恩中；在神的家裏？我再也用不着因聽見了神走近的聲音而躲藏起來；用不着徬徨畏懼，到處流蕩。主耶穌敲了我的心門，我已經迎接他進來。現在我正在享受跟他一起坐席的喜樂！◆



救贖之義（五）

孟渝昭

經文：「這義是本於信，以致於信」羅馬書一 17

史可法說，中華民族是一個「敬天法祖」的民族。所以祖先所教導最高的境界就是「天人合一」。道家的老莊是教我們是從「大自然」的路徑與天相合。但孔孟的儒家，則教我們從內在的「心性」出發與天合一。

讓我們且從孔子的「中庸」一書來看，書中最重要的一句話就是「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它的意思是「上天是真誠的，而努力的做到真誠，則是該盡的功夫」，如此天人之間就能和諧。所以天人合一，最重要的關鍵就在一個「誠」字。

另一本儒家的經典「易傳」，告訴我們上天的真誠，有兩方面。首先，上天是「神而不秘」的，意謂上天雖然神聖，但絕不會故作神秘不欲人知，祂樂於人對祂易知，易從。其二，上天滿有「生生不息」的真誠，就是祂樂於將生命氣息源源不斷的付於大自然，使宇宙生機昂然。而中庸就告訴我們，人對應於上天「神而不秘」的真誠，應該有「至誠如神」那樣的真誠。對應於上天「生生不息」的真誠，則應該「至誠不息」。這樣藉著這一「誠」字，天人方能合一。

既從「誠」到「誠」，人便能與天相合。這樣我們就能懂羅馬書 1:17 提出從「信」到「信」，就能完成人與神恢復和諧的義行。中庸的大道雖指出了人與天能夠「合一」的方向，但太也抽象難明。其實，有甚麼能比上帝之子親自來世上，更能生動確實的表達出上帝「神而不秘」的真誠？又有甚麼能比上帝之子，親自死在十字架上，更能顯出上帝「生生不息」的真誠呢？

中國人若真正領會了，並佩服我們先聖先賢留給我們偉大智慧的教訓，使我們真成為敬畏上天，並效法祖先那樣敬天的民族。那麼，就必能明白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為了人與天父恢復和諧，所做的是多麼「真成實意」了。◆



禱告有沒有阻礙

胡玉謹

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篇 66:18)。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彼得前書 3:7)。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雅各書 4:3)。

禱告，是神給我們的權柄。有主耶穌的應許：「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翰福音 14:13)；「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馬太福音 18:19)。神樂意垂聽我們的禱告，成全我們所求的。禱告蒙應允，何等有福！但，最終目的是：神得榮耀。有什麼阻礙神的榮耀彰顯，也阻礙我們的禱告蒙神垂聽。

一、罪的阻隔。「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篇 66:18)。神不聽禱告，不成全我們所求的，因有罪的阻隔。此處「注重」含有珍藏、喜歡(cherish, regard)的意思。「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意思是說「我把罪好好藏在心裡」，表明看重、喜歡，不是隱而未顯的罪過。所以，注重罪孽包括三點：一、明知這是罪，二、並不恨惡，三、也不悔改。這樣，向神禱告，神不聽。就如舊約以色列國末期，從上到下悖逆犯罪，先知指出罪惡，百姓仍不悔改。所以神不聽禱告，甚至也禁止先知為他們代求「所以，你不要為這百姓祈禱，不要為他們呼求禱告，也不要向我為他們祈求，因我不聽允你」(參耶利米書 7:16)。我們因信耶穌，地位已不是罪人，可以奉耶穌的名禱告。但若心裡注重罪孽，有罪的阻隔，神不聽。約翰一書提醒我們：常常自省、認罪悔改，神就赦免，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來到神的施恩座前。

二、關係不對。人際關係不對，神也不聽禱告。彼得前書 3:7「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夫妻關係不對了，禱告就有阻礙。不只是夫妻關係，其他的關係也一樣(如家人朋友)。比方，人得罪我們，我們心裡不饒恕，禱告就有阻隔。主禱文裡說「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我們不饒恕人，神也不饒恕我們。馬太福音 5:23-24 也提醒我們：「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

物。」關係先處理好，再禱告。我們生活中有一些難處是從人際關係來的，如果我們自己沒有好好省察，向神承認自己這一方面的過犯，悔改調整，禱告就有阻隔；不要奇怪神怎麼沒有聽。很多時候，人際關係出問題，也有我們自己的一份責任，若沒有處理，難處就一直不解決。

神樂意垂聽我們的禱告，但我們須儆醒：禱告、祈求、代求時，要注意有什麼「罪」、「人際關係問題」的阻礙。

天父是「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祂樂意垂聽我們的禱告，使我們的喜樂可以滿足。有時，神不聽禱告，因為我們祈求的動機不對：只顧自己，追求享受；所求的不是真正的「需要」，而是「慾望」。「你們求也得不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

我們說話做事、禱告祈求，三種動機。一為己，二為別人，三為神。為己不一定錯，但只顧自己，神不喜悅。許多時候，神不聽禱告，要讓我們省察動機目的。我們求，是不是只想自己更舒服享樂？或者，所求是自己真正需要，能完成神在我們身上的計劃、託付(傳福音作見證、事奉神)？所求的得著了，更能幫助別人，能榮耀神嗎？神沒有回答我們的禱告，促我們反省：是不是神的好管家，有沒有好好運用神的恩賜，去服事人，竭力多作主工，而不是只求自己享樂。就如提摩太前書 6:17 提醒我們，在物質上富足的人，也要「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我們禱告，注意分辨「需要」與「慾望」；神會滿足我們的需要，但神不會滿足我們的慾望。需要可以滿足；慾望卻是無窮。

轉耳不聽律法的，他的祈禱也為可憎。(箴言 28:9)。有時，神不聽禱告，因為我們不聽神的話，漠視神的話。雖然來教會參加聚會，來教會作一些事。但在家平時，也不讀聖經、不禱告，也不盡心努力按聖經的原則來生活、待人處事。這樣，若神還聽我們禱告，解決我們的困難，我們豈不就繼續過不合神心意的生活，沒有好見證？有時，神不聽禱告，是要促使我們省察自己。

有時，一面禱告，一面想用不合神心意(不合聖經)的方式去處理問題，這也是一種「轉耳不聽律法」。這樣禱告，神不聽。有時，在難處中禱告，卻不能卸下重擔，不能享安息，可能是因為平時不讀經、不禱告、不遵行聖經(聚會、事奉、行道...)的結果。趕快認罪悔改，修正。「轉耳不聽律法的，他的祈禱也為可憎。」神沒有聽禱告，促使我們反省，是否沒有好好讀聖經，沒有認真追求按聖經原則來生活？有時候，我們沒有注意，遇到問題、困難，是因為我們沒有按聖經行事的結果。當別人勸我們時，不要「轉耳不聽律法」，應當及時認罪悔改、修正，然後倚靠神，求神幫助，克服困難。神有豐盛慈愛，樂意垂聽我們禱告。◆

十二籃零碎 當守安息日

王敬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二十8-11）

有一個人死後，到了一座金碧輝煌的宮殿，宮殿主人請求他留下來居住，這個人說：「我在人世間辛辛苦苦地忙碌一輩子，我現在只想吃，只想睡，我討厭工作。」

宮殿主人答道：「若是這樣，那麼世界上再也沒有我這裡更適合你居住的了。我這裡有山珍海味，你想吃甚麼就吃甚麼，不會有人來阻止你；我這裡有舒服的床鋪，你想睡多久就睡多久，不會有人來打擾你；而且我保證，沒有任何事情需要你作。」於是，這個人就住了下來。

開始一段日子，這個人吃了睡，睡了吃，感到非常快樂，每天都優閒地沒甚麼事，漸漸地，他覺得有點寂寞和空虛，於是他就去找宮殿主人，抱怨說：「這種每天吃吃睡睡日子過久了也沒有意思，我現在是腦滿腸肥了，對這種生活，已經提不起一點興趣了，你能否為我找一份工作？」宮殿主人答道：「對不起！我們這裡從來就不曾有過工作。」又過了幾個月，這個人實在忍不住了，又去見宮殿主人：「這種日子我實在受不了，我快要瘋掉了，如果再不給我工作，我寧願去下地獄，也不要住在這裡無所事事。」

宮殿主人輕蔑地笑了：「你以為這是天堂嗎？這裡本來就是地獄阿！」安逸的生活，原來也是一種地獄啊！它雖然沒有刀山可上，沒有火海可蹈，沒有油鍋可赴，可它能漸漸地毀滅你的理想，腐蝕你的心靈，甚至可以讓你變成一具行屍走肉，無所事事也是一種空虛的痛苦，其實，每天能忙個不停，也是一種充實幸福，所以，神在十條誡命中有當守安息

日的規定。

聖經（出二十 8-11）「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這守為聖日的含義，是要將之分別為聖，專為上主而用的意思，因此，一星期中，六日要作你分內應做的工作，第七日安息日是要敬拜上帝的日子，要做神愛我們做的事，如到聖殿敬拜神，聽上帝的道，向上帝祈禱獻上感恩的心，並紀念上帝一切的恩德，而行善事。安息日除敬拜神之外，也是神關懷人類的恩典，祂使我們每周有

一天的安靜與休息，進而使每人的心靈更新，飽享神無微不至的供應，所以，安息日不但是一個當敬拜的聖日，更是人享受神的安息的蒙福之日。◆



雲南札記

李國雄

石林，被譽為「天下第一自然奇觀」，擁有「喀斯特」地貌，是世界上演化歷史最久遠、分布面積最廣闊、類型最齊全、形態最獨特的古生代岩溶地貌群落。這裡的石林直立突兀，線條順暢，以形取名，如「蓮花峰」、「劍峰池」、「千鈞一髮」等之景點，最著名的，當數「石林勝境」。2004年，石林列入世界遺產名錄。

普洱茶館，到雲南能不買雲南的特產普洱茶嗎？走進「雲普天下」普洱茶館，坐定後，見一位女主講人介紹了普洱茶的歷史，說到明代

「士庶所用皆普茶」，及少數民族不可一日無茶，而清代入貢朝廷，名聲鵲起，遐邇聞名，成為華茶名品。她更說到普洱茶種類及養生功用，並現煮野生普洱茶—大葉老茶，請團員試飲，飲後的確醇香爽口。離開前買了數盒特價雲普，買賣雙贏互惠。

大理城，是古南詔國和大理國的都城，歷史文化名城，人口約三分之二是白族人。大理古城樓，為方形城池，城設四門樓。大門之上端有「大理」二字，見門樓旁有一大岩石，鐫刻「古城漫步」紅色四字。入門後，隨即登樓眺望。

聖三堂，是大理天主教堂，其外型，飛簷翹角，雕刻精湛，皆為白族木構建築形式，風格獨特。禮拜堂內部的聖壇上方，有「天主是愛」四個中文字，深具中西結合的特點。此景點未在原先安排中，導遊特地帶領，能見此堂，深感意外而驚喜。

每次旅遊，若有教堂為參觀景點，我總是入內靜坐，祈禱片刻，祝願此地居民能「信救主耶穌、得永生真福」！◆

石林勝境



聖三堂





問題 探討

教會資料室

問題：創世記四十八章一節雅各給眾子的祝福是預言嗎？

探討：創世記四十八章是雅各為約瑟的兩個兒子瑪拿西與以法連的祝福。是有預言的成分。看日後，雅各的十二個兒子，長子是流便，該得雙份產業，最後「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代上五 1）。結果分地業時，約瑟佔兩份；瑪拿西支派與以法連支派。而瑪拿西是約瑟的長子，又得兩份是東瑪拿西和西瑪拿西，是預言的實現。

問題：出埃及記一章十五節：「有希伯來的兩個收生婆」，全段又提到三次的「希伯來婦人」，兩次提到「以色列人」。希伯來人是神揀選的嗎？他們與猶大人有甚麼區別？

探討：「希伯來」首見於（創十四 13）稱「希伯來人亞伯蘭」，按「希伯來」有「渡過」或「越過之人」的意思。亞伯蘭的原籍是迦勒底的吾珥（創十一 31），神呼召他「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徒七 2-3）。終於由他的父親他拉帶全家北行到哈蘭就住下，直到他父親死在哈蘭，神再度呼召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創十一 32-十二 1，徒七 4）。他就帶全家從哈蘭渡過伯拉大河來到迦南地（創十二 4-5）。人就稱他為「希伯來人亞伯蘭」，意思是從河那邊渡過來的人。後在迦南地生根，日後他的後裔被稱為希伯來族。亞伯蘭，神為他改名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兩兄弟。雅各由神為他改名以色列，他有十二個兒子；第四兒子叫猶大（創三十五 22-23）。這是亞伯蘭家族的簡史，是神揀選的民族。

問題：有關神的名字，位置的問題。

探討：「耶和華」是三位一體神的統稱，均稱為「主」（The Lord）。

例：聖經首用「耶和華神」（The Lord God）（創二 4），此後循此例。新約再沒有用「耶和華」都是用「主」。這是對神（上帝）最普遍的稱呼。

及至時候滿足，神的靈感孕童女馬利亞生為人，起名叫「耶穌」是「救主」的意思；「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太一 20-21）。祂降生之前就是神自己。但神曾應許給祂選民一位彌賽亞（受膏者的意思），希臘文譯作「基督」。所以有「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撒上二 10，約一 41，提前一 15）。這樣，聖子耶穌降世之前，沒有特別的名字，若有就是「道」（The Word），神的話，「道成肉身」，萬物也是藉着祂造的，因為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三十三 9）。

再問：耶穌既是聖靈感孕而生，是否可說耶穌是聖靈的兒子？神是一體的，靈是神的本體，神藉靈感孕馬利亞生為人，是神成事的方法，神自己的作為，不能將神分開而稱為聖靈的兒子，聖靈就是神自己。

聖靈有名字嗎？再說聖靈是神的本體，「神是靈，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約四 24）。是主耶穌復活升天後，聖靈降臨繼續主耶穌所成就救贖之工，才被稱為「保惠師」或作「訓慰師」（Counselor）。祂就是「真理的聖靈」，要「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16-17），有兩種任務：一是叫世人知罪悔改，接受主耶穌為個人的救主。另一是住在信徒裏面，作感動，鼓勵，支持，幫助，關心的工作（約十六 7-11）。

有關位置問題：耶穌復活後升天，在神的右邊，既然聖父，聖子，聖靈是三位一體，那麼會不會神的左邊是聖靈的位置呢？聖經從未提及神的左邊，只提耶穌在神的右邊，而且耶穌早已預告（太二十二 44，二十六 64），這豫告終於應驗（可十六 19）。

「右」所代表的是權柄，能力。主耶穌在神的右邊執行祭司的職責，「替我們祈求」（羅八 34，弗一 20，來一 3，八 1，十 12，十二 2，彼前三 22），是尊貴的地位，執行重要的職責。

問題：撒拉弗何所指？與基路伯有何分別？

探討：兩者都指天使，《聖經》只出現在舊約，新約只一次提及基路伯（來九 5），是守衛的天使首見創三 24 節。摩西在曠野製造的約櫃，有兩位基路伯張開翅膀「遮掩施恩座」（出三十七 7-9），是

神最初創造有靈無體的天使，「無所不備，智慧充足，全然美麗。」其中有一位「因美麗心中高傲」而墮落成為魔鬼，（節二十八 11-17）。至於撒拉弗只出現在（賽六 1-7），指明是在神寶座的四圍此唱彼和地稱頌神：「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充滿全地。」也是奉差遣執行任務。可稱為「服役的靈」（來一 14）。

問題：《啟示錄》十三 18「666」是指甚麼？

探討：從十三 16-18 全段關於「手受印記」可了解，這數字是代表一個人的數字。按現代中文譯本第 18 節：「這裏需要有智慧。凡事聰明人都能夠算出獸的數字，因為這數字代表一個人。這數字是六百六十六。」希伯來文中「原始混沌」等於六百六十六。這裡是代表一個人的數字，指敵基督而言，也以獸為代表。這是七年大災難的後三年半的情形，都要在右手和額上有這印記者才能做買賣，是一種限制。

問題：就當恐懼戰兢，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腓二 12）是甚麼意思？

探討：有不同的翻譯：現代中文譯本：「要戰戰兢兢，不斷努力來完成你們自己的得救。」新譯本：「就應當恐懼戰兢地作成自己的得救。」呂振中譯本：「就該敬畏戰兢地作成你們自己的得救。」新舊庫譯本：「務要如此恐懼戰兢，活出你們的救恩。」都提到「作成自己的得救」或「活出你們的救恩」。

問題出在「得救」或「救恩」可以自己作成的麼？真理的教導：「得救」是因著信，所謂「義人因信得生」，早在哈巴谷先知提出，被使徒保羅引用（哈二 4，羅一 7，加三 11，來十 38）說明「得救」，「救恩」不是自己完成或作成的。

但聖經不可能出矛盾。只是要分辨，原來「得救」有三方面，第一方面是罪人知罪，認罪，悔罪，接受主耶穌為個人救主，生命更新變化，成為新造的人，是靈得救了。從此「神的靈住在你們（靈得救的人）裏頭」（林前三 16，六 19-20）。這樣神「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乃是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彼後一 4，弗四 24）。這是重生得救的人要戰戰兢兢，謹慎小心地活出這新生的樣式，這是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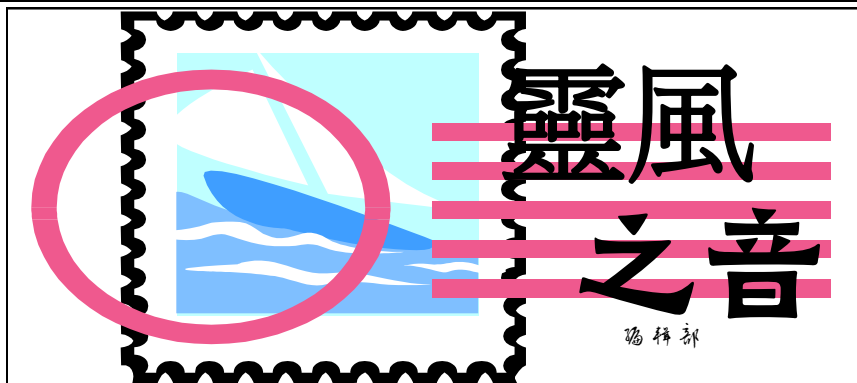
生活的得勝，被稱為魂的得救。彼得信中所提的「得救」是指這方面的得救（彼前二 1-2）。是要自己付代價的，即所謂「戰戰兢兢，不斷努力來完成」的。

以外還有第三方面的「得救」，是當主耶穌再來時，離世的信徒要復活，還存留的信徒，身體變化。一同被提空中接受「基督臺」的審判，那是身體「得贖」的得救。這是全人的救恩——靈重生（得救），魂得救（得勝），體得救（得贖），使徒保羅得的默示：提及三個「救」：神「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他將來還要救我們」（林後一 10）。

問題：耶穌稱施洗約翰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太十一 14），與瑪拉基先知也提及神「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裏去」（瑪四 5）。施洗約翰就是以利亞嗎？這與佛教刊物舉此為例，以證「輪迴」之說，如何解釋？

探討：先知瑪拉基預言差遣以利亞來，和耶穌論施洗約翰是應當來的以利亞是同一件事，但不是以利亞這個人的出現，而是指施洗約翰「必有以利亞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為父的心轉向兒女，叫悖逆的人轉從義人的智慧，又為主預備合用的百姓」（路一 17）。這正是施洗約翰所作的工作，表現以利亞當日在以色列人所作的事，作主耶穌的先鋒，引人認識主耶穌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 29, 35-36）。其人與其人的心志不同。不是佛教所論「輪迴」。

佛教論及「眾生平等」一切生物同等，人是其中之一，所以禁殺生，主張「大道輪迴，認為三世因果，有「今生報」，「來生報」，「後世報」，來世今生果；人若作惡來世變成畜生，人若行善才能再生人間。現在生活貧窮是前生作惡所致，這種六道輪迴，將人與其他動物一視同仁，等於降低有靈活人的地位。先按「生物學」的定律：「甲種生命不能產生乙種生命」可以為證「輪迴說」講不通。神的創造是「各從其類」，先造空中飛鳥，再造海裏的魚類，然後造地上的昆蟲走獸及各種活物。最後才按神自己的形像樣式造人，有男有女，有神的本像。人就是人，動物就是動物，不可越界。故此「輪迴說」不合常理。施洗約翰不是以利亞轉生，乃是具有以利亞的心志而已。◆



▲ 辭舊迎新

二月四日（主日），逢農曆癸卯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立春，最後的主日，辭別舊的一年。教會每年主題，由去年「在基督裏」領受神本性一切的豐盛，迎接甲辰年「真光普照」，讓弟兄姊妹在靈性上操練，將基督裏的真光照耀出去。在這冬去春來讓大衛的詩帶給各人的祝福：「神阿，你的慈愛何其寶貴，世人投靠在你翅膀的蔭下。他們必因你殿中的肥甘，得以飽足，你也必叫他們喝你樂河的水。因為在你那裏有生命的源頭。在你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詩三十六 7-9）。

是日由康牧師證道，藉着一位《聖經》中的偉人思想「在光中見光」的經歷（徒九 1-16）。這位偉人一出現是為當時迫害聖徒司提反的人看守衣服的少年人，名叫掃羅（徒七 57-58）。他被稱為「偉人」。是擁有羅馬藉的希伯來人，受教於律法大師迦瑪列門下，受嚴謹的律法教育，虔誠的法利賽人，在猶太教中熱心事奉神，在律法上的義，自誇是無可指摘的，的確是個了不起的時代青年（徒二十二 3，加一 14，腓三 5-6）。只是不認識耶穌，憑著他的宗教熱心，「極力逼迫殘害教會」，不但在猶太地，甚至「去見大祭司，求文書給大馬色的各會堂。」准他捆綁信耶穌的人帶回耶路撒冷受刑。想不到此行正是他一生的大轉機。

一 進入光中——仆倒在地

偉人掃羅帶着一些隨從，耀武揚威地往大馬色，將到目的地，「忽然從天上發光，四面照着他」，這道光從天上來的，特特照着他，使他眼瞎而仆倒在地。這時從光中喊叫他：「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掃羅很自然反應，呼叫：「主阿，你是誰？」這「主」豈不是他

素來所事奉的「耶和華」嗎？這時，主指點：「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掃羅如夢初醒，不敢相信，原來「耶穌」是他素來所敬拜的「主」。

二 蒙光照耀——站立前行

這位原是他所逼迫的耶穌，指示他前行，他所要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他。他的眼睛是瞎了，心眼蒙了光照，就站起來，同行的人拉着進大馬色。三日不能看見，不喫不喝。這三天使他回想過往的一切，所思所想，那雄心大志，原來都是一場夢，虛幻悖逆。如今在光照之下，方知他一向逼迫的耶穌原來就是神自己。這時神差遣城中一位門徒亞拿尼亞去開導他。

三 活在光中——健壯起來

亞拿尼亞原風聞掃羅這般人來大馬色的任務是來捆綁信耶穌的人，這人朽木不可雕。但神卻告明：「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亞拿尼亞終於奉命去看望他，為他禱告按手，使他眼睛能看見，又被聖靈充滿，使他起來，受洗喫過飯，就健壯了。奇妙的作為彰顯在掃羅身上，使他煥然一新，脫離黑暗的權勢，進入光明的國度，成為新造的人。

四 興起發光——勇往直前

掃羅在大馬色與大馬色的信徒同住些日子，不再是捆綁他們，乃是親如弟兄姊妹一家人。且在各會堂裏宣傳耶穌。後來改名為保羅。是從天上來的那道光所改變。從此興起發光。一生傳揚主福音，神揀選他為器皿，提他到三層天，「到樂園裏，聽見隱秘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林後十二 2，4）。他的腳踪走遍歐亞，他的手寫了新約聖經二十七卷中的十四卷，將神全備的福音傳到世世代代。

保羅，保羅，那美好的杖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已經守住了。那公義的冠冕為他存留。不但賜給他，也賜給凡愛慕主顯現的人（林後四 7-8）。

▲ 真光耀福

二月十一日（主日），是農曆甲辰年的正月初二日，一年之首，弟兄姊妹們懷着感恩歡樂的心，踏進神的殿，彼此恭賀新年，新年蒙福，

福是從神而來，是日英語崇拜由侯文傑長老領會，鄔連輝傳道選用（撒上三 1-4 1）宣講「撒母耳先知」的信息。這位從小長大在祭司家裏的童子，在神的殿中「事奉耶和華」，長大後被立為先知，又擔任士師的職責。是位敬神愛神，忠心事奉神，為後人該效法的時代人物。

中文敬拜由李國維執事領會；會眾高歌：「頌讚榮耀都歸主宰，至高全能真神，祂愛世人。差獨生子為人受死捨身.....」，歌聲充滿會堂，帶進虔誠的敬拜。任德健牧師透過（太五 1-12）主耶穌登山寶訓的開場白；論八福為新年的信息，配合今年的主題「真光普照」，取題「真光耀福」。分析：

虛心的人心中有空間，可以學到天國的真理。
 哀慟的人心中有難題，更多思念屬天的應許。
 溫暖的人心中有信心，天上的賞賜無人能奪。
 慕義的人心中常思義，因信得救者秉公行義。
 憐恤的人心中存謙卑，愛的付出必蒙神償還。
 清心的人心中渴慕神，與神同行安然蒙主佑。
 和睦的人心中容納人，與人相處表彰神榮形。
 為義的人心中無哀怨，在神國度裏得享安寧。

美好的福由失而得，短暫的失，永遠的得。感謝神，應許祂的兒女「福杯滿溢」。這福杯是救恩的杯。詩人的自勉：「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我要拿起救恩的杯，稱頌耶和華的名」（詩一一六 12-13）。這「救恩的杯」就是「福杯」。神賜福杯滿而溢，自己享受，也要溢出來，使別人同蒙福，這也是神托負我們的使命。但願這新年「真光耀福」的信息激勵我們，將真光所照的福普照眾人。

中英文會後的聯誼午餐，總務部午餐小組，為會眾預備豐富的新年午餐，特備美味的年糕，弟兄姊妹開心享用。彼此聯誼，主裏親情，互道「新年喜樂」，「新春蒙福」。神的家，溫馨可愛。在天父的慈愛中享又善又美的生活。

▲ 團契標的

教會生活原就是團契生活「信的人都在一處」（徒二 44），新約的原文「團契」（koinonia）用過十七次，同義詞出現過六十次。英文

Fellowship 有同事，同伴，同在一起，有交情。中文「團契」是團結契合，是整體性的，非小我，乃大我。不是組織，乃是生活。教會最早開始的是姊妹團契（1970 年 2 月 8 日）。青年團契（1970 年 5 月 23 日），少年團契（1974 年 7 月 6 日），弟兄團契（1978 年 5 月 6 日）迦密團契（1978 年 8 月 6 日），此團契是奉獻團契，為有心全時間事奉的弟兄姊妹所成立的。日光團契（1982 年 7 月 11 日），為兒童而成立的。教會於一九九六年三月三日啟用本新堂之後，弟兄姊妹因居住分散未能集中，團契生活沒有改變，團契聚會停頓了一段時間，漸而恢復，姊妹團契，弟兄團契，青年團契，英語團契。二零二零年因新冠疫情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三至六月教會被逼改用網絡形式聚會，但七月開始恢復堂所與網絡雙向聚會，弟兄姊妹的團契生活改為小組關懷，小組讀經班。去年開始，教會執事會商議，由團契部計劃恢復團契事工，經商討策劃，於今年（2024）一月開始，正式恢復姊妹團契，弟兄團契。並選用（來十 34）；「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為團契的標的，定為團契的共同會歌；請黎翰飛弟兄譜曲。

團契會歌

來 10:24

F 3/4

黎翰飛調

|| 5 6 | 1 7 6 | 5 - - | 1 2 3 | 1 - 5 | 6 . 3 1 3 | 2 - - |
 又要 | 彼 此 相 | 顧 - - | 激 發 愛 | 心 ， 勉 | 勵 行 | 善 - - 。

| 5 3 2 | 1 - - | 3 2 1 | 6 - 1 | 5 . 4 3 2 | 1 - ||
彼 此 相 | 顧 - - | 激 發 愛 | 心 ， 勉 | 勵 行 | 善 - 。

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Address Service Requested

真光普照

(約一 9)

先知以賽亞宣示神的話：我的百姓阿，要向我留心。我的國民哪，要向我側耳。我必堅定我的公理，為萬民之光。再說：你們要「向天舉目，觀看下地。」

當今的世代，黑暗的權勢越來越猖獗，黑雲籠罩大地，見不到亮光。想起主耶穌當日在山上訓眾：「你們是世上的光」，再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

是的，我們是神的百姓，神的國民，要向天舉目，看清我們的責任：發揮光的作用。也要觀看下地，世人都在黑暗中摸索，需要生命之光，宣揚主耶穌：祂是世界的真光；跟從祂的，就不在黑暗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

為此，特定今年的主題「真光普照」，激發神的兒女們負起時代的使命，為萬民之光，將基督生命之真光普照大地。

主題經文取自(約一9)◆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Flushing, N.Y.
Permi No.1110